

正本

檔號：11100215

保存年限：5年

財團法人親愛音樂文化基金會 函

地址：540 南投縣南投市光明路 7 號

聯絡人：熊其娟

電話：02-55994563

傳真：049-2550169

電子信箱：teresa@chin-ai.org.tw

70801 臺南市永華路二段 6 號 7 樓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2 月 15 日

發文字號：財法親愛文化字第 1110000043 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會辦理 111 年度「文化攜手計畫」補助案，敬請 貴局

協助知會所屬學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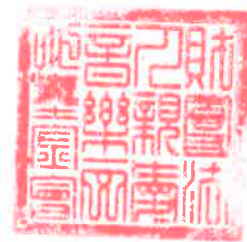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本計畫之補助總額為每年新台幣十萬元整，設定補助對象為全國之演藝團體與各學校藝文社團。
- 二、本年度之計畫收件期間自即日起至 4 月 30 日止，申請之演藝活動須於 111 年 8 月至 112 年 7 月間辦理。
- 三、申請團體每年申請一場次為限，補助金額以新台幣 1-3 萬元為原則。
- 四、計畫及申請表件請至本會網站 / 文化補助 (<https://www.cacf.org.tw/pages/support>) 查詢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財團法人親愛音樂文化基金會

董事長 李鎮樟



地址：540 南投縣南投市光明路 7 號